

主日學教師公約

「我願意事奉神和祂的教會。神既揀選我，將我放在『教師』的職位，我願意靠著祂的幫助，以下列所提的各點作我事奉的準繩。使我在神家中盡忠，完成神拯救我的目的。」

主日學教師_____簽約

- 一． 我清楚自己重生得救，並且天天藉讀經和禱告與神交通，使我的靈命不斷有長進。
- 二． 我願意用全心去準備功課，用全副精神教學，又用我的整個生命去證道。
- 三． 爲了要將聖經教得好，我願意盡早將全本聖經讀完一遍，使我明白神的整個計劃，並且願意繼續研讀聖經、背誦神的話。
- 四． 又爲了要充實自己，我設法爭取每一個受訓的機會，並且經常閱讀雜誌及其他有關書本；這樣，我對所教的材料就會更有把握，並且會運用多種教學法。
- 五． 我願意用整個禮拜的時間來準備要教的一課。禮拜天，我稍將下主日要教的題目、經文及課文綱要覽閱一遍，使我知道這一課的範圍。然後，我會用四天的時間細閱經文，搜集材料，決定要採用的教學法。星期五，我將材料組織起來，寫下教案。這樣，我就可以快樂、熱切、安心地等待禮拜天的來臨。
- 六． 我愛班裏每一個學生，不論他是聰明的、可愛的，抑或是愚笨的、性情怪僻，看來不大容易叫人喜歡的。我愛他，同爲神將他放在我的羊欄內。我每天提名爲一個或兩個學生禱告。因爲我認識他近日的靈性情況，他在學校或家庭所碰到的試探及困難，又明白他的需要，所以我懂得怎樣迫切地爲他禱告。
- 七． 「他到底接受了救主沒有？」這是我對每一個學生最關心的問題。我有計劃地按次一個個地和他們談到這問題，我不願意漏一個。同學得救以後，我在他們身上又有一個新的目標，這目標有時候是勝過一個惡習，有時是培植一種德行。雖然他們天路上的踏點不同，但我願意他們都在神面前行，一天比一天更像主。
- 八． 我願意跟從主的腳蹤，做個有探訪計劃的教師。我探訪每一個學生的家庭，這樣，我可以更認識他們，又可向他的家人工作，並且因此和家長間會有更好的合作。
- 九． 在教學方面，我願意盡量採用多種教學法，用故事、討論、問答、研究等方式，爲叫同學們真正掌握到每一課的教訓。
- 十． 我以聖經爲手冊，上課時多用聖經，常助同學們從聖經找著生活問題的解答，並且鼓勵他們買聖經，實行每日靈修。我盡量在上課前三十分鐘到校，將課室稍爲佈置，然後迎接每一位要來的同學，並且利用課前的一段時間和他們個別談話。
- 十一． 崇拜時，我和班裏的同學坐在一起，爲他們立下崇敬的榜樣。
- 十二． 年中我也計劃兩三次課外的活動，例如郊遊、晚會或聚餐等，使同學們感到這不單是一個班，也是一個團契。
- 十三． 我計劃參加每一次教職員聚會，使我本身得造就、和同工有交通，並且明白主日學的工作計劃及方針，以致有更好的合作。
- 十四． 我知道自己不單代表主，也代表了教會，我願意循著教會的目標及方針工作，並且盡量幫助同學們響應教會的一切工作及活動。

(原文刊載於《播道月報》一九七二年十月份)